



# 2020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的 专项说明

---

江苏南自通华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1]210Z0061 号

容诚会计  
骑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 关于江苏南自通华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容诚专字[2021]210Z0061 号

江苏南自通华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江苏南自通华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自通华）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容诚审字[2021]210Z0120 号）。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股转公司综合事务部（总经理办公室）《挂牌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第 19 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对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和披露是南自通华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出具了本专项说明。除了对南自通华实施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会计差错更正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本专项说明所述内容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南自通华 2020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本专项说明所述内容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南自通华 2020 年度做出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说明如下：

## 一、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2021 年 4 月，南自通华第二届董事会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的议案》，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对相关重大会计差错事项进行了调整，这些会计差错包括：

公司将冲减 2019 年度储能项目已确认收入 4,445,379.07 元。追溯调整后，相应调减 2020 年初留存收益 3,585,332.70 元、调减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85,332.70 元。

一  
份  
专  
用  
章

## 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 (一) 上述差错更正事项对南自通华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资产总额	118,949,741.82	-4,005,963.97	114,943,777.85
负债总额	59,125,344.21	-420,631.27	58,704,712.94
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	59,824,397.61	-3,585,332.70	56,239,064.91
利润总额	2,645,787.47	-4,214,116.07	-1,568,328.60
所得税费用	-146,015.60	-628,783.37	-774,798.97
净利润	2,791,803.07	-3,585,332.70	-793,529.63

(二) 上述差错更正对南自通华 2020 年期初留存收益及 2019 年度净利润的影响:

项 目	调增期初未分配利润	调增期初盈余公积	调增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营业收入	-4,000,841.160	-444,537.91	-4,445,379.07
信用减值损失	208,136.70	23,126.30	231,263.00
所得税费用	565,905.03	62,878.34	628,783.37
合 计	-3,226,799.43	-358,533.27	-3,585,332.70

我们认为，南自通华上述差错更正的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南自通华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1]210Z0061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戴玉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曹静



中国·北京

2021年4月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 营业执照

(副本) (5-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资、清算、审计；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软件开发。（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  
901-22至901-26



登记机关

2020年 12月 21日

1.0 版

证书序号: 0011869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六月廿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92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证书号: 18

发证时间: 二〇一九年七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日



戴玉平  
 女  
 1966-03-17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南京分所  
 320114196603170929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2010002001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 年 03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20 03 09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11010158047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和淮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年05月29日  
 Date of Issuanc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曹静  
 Full name: \_\_\_\_\_  
 性别: \_\_\_\_\_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7-12-06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大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南京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 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